

##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

2、业绩预告情况：预计净利润为负值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20,000 万元-30,000 万元	亏损：42,067.13 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 28.69%-52.46%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17,000 万元-27,000 万元	亏损：39,657.69 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 31.92%-57.13%	

## 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期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，未经审计机构审计。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，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业绩预告事项不存在分歧。

## 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顺应国家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发展趋势，继续推进以“艺术创意+视觉技术”为驱动的数字创意产业发展战略。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期增长，主要是由于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较上年同期减少；公司互联网视频应用产品及服务业务收入同比有所提升；数字创意产品应用及服务业务收入较上年有所增长。最终金额须经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。

## 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审计机构审计，具体财

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